

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麦加芯彩”）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瑞银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没有变动。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小组工作成员名单如下：孙利军、李鹏、张志海、崔健民、顾承宗、王欣宇、官乾、缪溪、王依诺、马腾起、董俊共 11 位。其中，孙利军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截至本进展报告签署日，上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为瑞银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间为 2022 年第二季度。

针对辅导对象实际情况，瑞银证券根据辅导计划，采用对被辅导对象进行集中授课、组织自学、查阅公司资料、实地走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资金流水核查、召开专题会议、召开中介协调会、对公司管理层与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会同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律师与辅导对象积极沟通交流，了解相关情况并提出整改建议。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受当地疫情影响，本辅导期间，瑞银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公司实际辅导工作进展，对辅导备案报告中确定的辅导工作安排进行了延后调整。本阶段主要开展如下工作：

1、以跟踪和落实前期辅导重点事项为主线，通过召开中介协调会、访谈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深入调查、了解辅导对象经营管理、公司治理、财务、业务等方面状况；进一步讨论公司须改进事项；进一步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帮助辅导对象及时了解证券监管部门有关政策动向；

2、对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开展第二次集中授课，并组织相关人员自学，内容涵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的学习和培训，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和规则，审核关注事项，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3、督促发行人对历史股权变动、会计核算等方面的关键问

题开展了专项整改，进一步规范会计核算；

4、督促公司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机制；

5、核查了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的合法有效性，产权关系的明确性，股权结构的合规性等内容；

6、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7、核查了公司在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资产法律权属的合法合规性；

8、督促公司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9、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

10、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11、督促公司建立健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信息披露制度；

12、督促公司制定明确可行的业务发展规划及募投资金投向规划；

13、对麦加芯彩是否达到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麦加芯彩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协调中介机构共同准备首次公开发行的申报文件。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发行人会计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作为发行人律师，会同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开展了集中授课、尽职调查等方面的辅导工作，并针对前期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召开专题会议讨论与评估整改成果，较好地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的辅导工作中，瑞银证券参考同行业募集资金规模、投向等情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规划、战略目标，与辅导对象管理层召开专题会议，督促公司尽快确定募投项目。辅导对象目前正在按照募投项目规划积极推进相关审批及其他事项。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目前辅导对象已经聘请第三方可研机构编制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环评手续尚未完成。辅导机构将在后续的辅导过程中督促公司完成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此外，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小组将持续的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向公司提供改进建议并督促落实，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提高内控效率。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期间的工作小组成员为：孙利军、李鹏、张志海、崔健民、顾承宗、王欣宇、官乾、缪溪、王依诺、马腾起、董俊共 11 位，其中孙利军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与本期辅导人员相比无变化。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内容如下：

1、根据调整后的辅导计划安排，继续通过集中授课、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个别答疑、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等方式开展辅导及培训工作；

2、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辅导机构继续对辅导对象开展全面尽职调查，跟进前期整改工作落实情况，召开中介协调会议与各项专题会议，协同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等中介机构继续协商确定整改方案，并督促企业解决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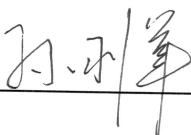
3、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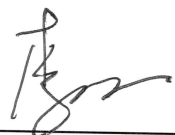
4、通过考试形式对辅导成效进行整体评估，确保辅导授课效果，督促被辅导人员掌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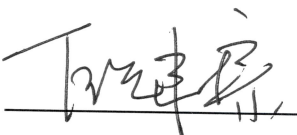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孙利军



李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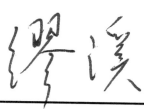

张志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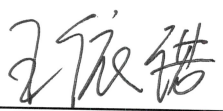

崔健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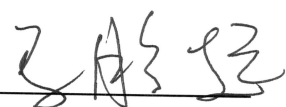

顾承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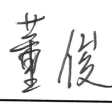

王欣宇


官乾


缪溪


王依诺


马腾起


董俊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